

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签章

承诺时间：



目 录

1. 概述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 -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
3.2 公开方式	- 4 -
3.3 查阅情况	- 8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8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8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8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8 -
6.2 公开方式	- 8 -
7. 其他	- 9 -
8. 诚信承诺	- 9 -
9. 附件	- 10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采取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的方式，收集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对项目建设，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重庆空港工业园区唐家沱组团N标准分区，重庆空港工业园区唐家沱组团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经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审查通过的《重庆空港工业园区唐家沱组团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及审查意见函（渝环函〔2022〕386号）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免于开展第一次公示和张贴公示，公示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我单位通过“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网站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210Ex5tm>）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了第二次公示，在公示网页同时提供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电子版的下载链接，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0 日~2025 年 2 月 17 日。在网络公示同时期并在《重庆法治报》（2025 年 2 月 12 日、2025 年 2 月 14 日）上刊登了两次信息公告。

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内容如下：

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后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现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
- （2）建设单位：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新建
- （4）建设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广进路 52 号
- （5）占地面积：13333m²
- （6）劳动定员：150 人，设置员工食堂

(7) 工作制度：年生产 300 天，每天生产 24h，三班制，每班 8h。

(8) 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空调外壳 140 万件。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tg0xEQf4mDB8qf1_hqWqQ 提取码：5c2t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环评单位、建设单位均可查阅

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总 联系电话：13978040266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重庆后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虎歇路 77 号 1 幢 14-11#

联系人：李工 电话：023-63328620

Email：1185481069@qq.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以拟建项目厂区中心为中心，边长 5km 范围的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具体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3tg0xEQf4mDB8qf1_hqWqQ 提取码：5c2t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

上述网络链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在自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0 日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网站名称：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210Ex5tm>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2025 年 2 月 17，5 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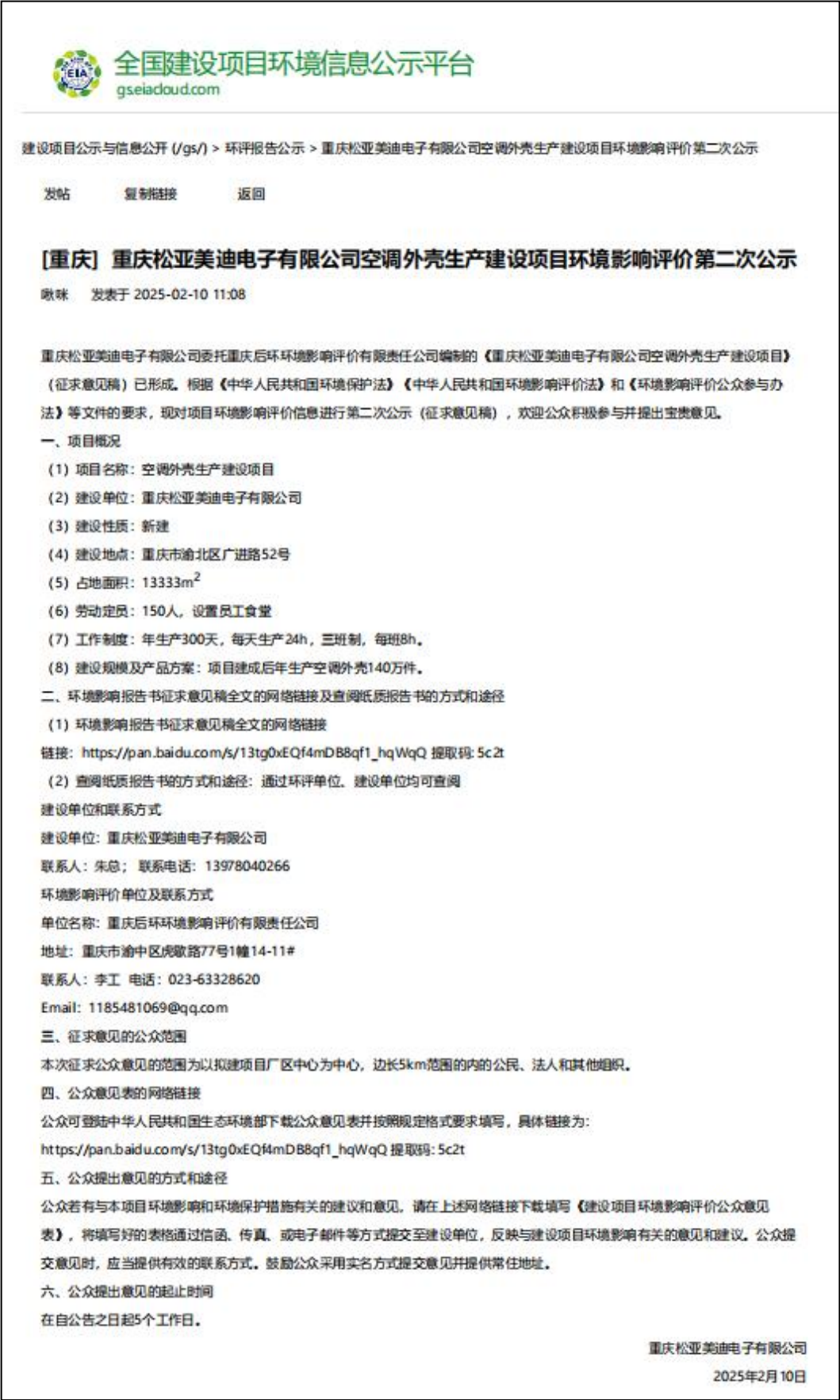


图 3.2-1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网页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和 2 月 14 日在重庆法治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图 3.2-2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报纸照片（2025 年 2 月 12）

法在身边

房屋空置仍应交纳物业费

随着房地产市场的不景气,空置房的现象也越来越普遍。而与空置房相关的物业费缴纳问题,一直以来备受争议。近日,河南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法院对一起因房屋空置引发的物业费纠纷案件作出判决,明确即使房屋处于空置状态,业主也不能免除缴纳物业费的义务。

2018年4月8日,某广告公司与某置业公司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由某广告公司购买某置业公司开发的一期房产。2021年1月11日,某置业公司与某广告公司签订了《物业管理合同》,约定某广告公司将某置业公司开发的一期房产委托给某广告公司进行物业管理。某广告公司作为物业管理人,为业主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某广告公司以未支付过物业费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某广告公司支付物业费。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属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三十九条之规定,建设单位依法与物业服务人订立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以及业主大会依法选聘的物业服务合同,对业主具有法律约束力。某广告公司作为业主,应当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向物业服务人支付物业费。



为房产的所有人和使用人,依法享受了物业服务,应当支付相应的物业费。因某广告公司作为个人独资企业,于2019年1月16日注销,注销前由某广告公司作为被告。某广告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注销,其注销前的财产在保管、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应当由某广告公司承担。法院最终判决,某广告公司应当支付物业费。

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现已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平台开始公示,征求意见稿及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3tg0xEQf4mDB8qf1_hqWqQ 提取码:5c2t 请各位公众下载阅读或到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如有环保方面意见和建议,可在公示期内(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17日)填写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方式:重庆松亚美迪电子有限公司,朱总13978040266;重庆后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责任公司李工,电话(023)63328620。

权威发布

开学在即

本报讯(记者 唐孝忠)开学,校园周边又将迎来车流的出行安全,需要家长、学校、社会共同努力。昨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城管、消防等部门,在辖区主要路口,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提醒家长、学生注意交通安全。在辖区主要路口,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联合辖区派出所、城管、消防等部门,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民警提醒家长,在接送孩子上下学途中,要注意交通安全,不要酒后驾车,不要疲劳驾车,不要超速行驶。同时,也要提醒孩子,不要随意横穿马路,不要追逐打闹,不要乘坐无牌无证车辆。

为预防道路交通事故,保障学生出行安全,交警支队二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城管、消防等部门,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民警提醒家长,在接送孩子上下学途中,要注意交通安全,不要酒后驾车,不要疲劳驾车,不要超速行驶。同时,也要提醒孩子,不要随意横穿马路,不要追逐打闹,不要乘坐无牌无证车辆。

接送孩子时,要避开学校门口,不要在学校门口长时间停留。同时,也要提醒孩子,不要随意横穿马路,不要追逐打闹,不要乘坐无牌无证车辆。

教你一招

行李滑落砸伤乘客 承运人无错不承担

2024年12月1日,从河北省定州市开往北京的G1234次列车上,一名乘客的行李滑落,砸伤了另一名乘客。事发后,受伤乘客家属要求列车承运人赔偿医药费、误工费、护理费等。承运人辩称,行李滑落是由于乘客自身疏忽造成的,承运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事后,列车工作人员将受伤乘客送往医院治疗。受伤乘客家属要求列车承运人赔偿医药费、误工费、护理费等。承运人辩称,行李滑落是由于乘客自身疏忽造成的,承运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承运人是否承担责任,要看承运人是否尽到了安全保障义务。如果承运人尽到了安全保障义务,那么承运人就不承担责任。否则,承运人就要承担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承运人作为公共交通工具的承运人,应当对乘客的安全负责。承运人应当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确保乘客的安全。如果承运人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导致乘客受伤,承运人就要承担赔偿责任。

本案中,承运人作为公共交通工具的承运人,应当对乘客的安全负责。承运人应当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确保乘客的安全。如果承运人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导致乘客受伤,承运人就要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最终判决,承运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承运人应当赔偿受伤乘客的医药费、误工费、护理费等。

法官提醒,乘客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要注意自身安全,不要随意放置行李,以免发生危险。

普法课堂

订立格式条款合同 应当遵循公平原则

民法典第四百九十六条规定,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订立格式条款合同,应当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格式条款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免除一方当事人的主要义务,不得加重一方当事人的主要责任,不得排除一方当事人的主要权利。



图 3.2-3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报纸照片(2025 年 2 月 14 日)

3.2.3 现场张贴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三十一条第（三）项，本项目可免于张贴公告的方式。

3.2.3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单位配备了纸质报告书和纸质公众意见表，公示期间无人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以邮件或电话方式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的质疑性意见。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的其他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版）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日期：2025年3月4日至重庆市渝北区生态环境局作出审批决定。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网站名称：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304alNr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4.2-1，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4 日至重庆市渝北区生态环境局作出审批决定。



图 4.2-1 报批前公示网页截图

6.2.2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

7. 其他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8. 诚信承诺

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诚信承诺见首页。

9. 附件

空调外壳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